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表

方案名称	安阳市易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县墨斗河铜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名称	安阳市易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刘 静
编制单位名称	河南邦泰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童金甫

专
家
评
审
意
见

2019年5月16日，受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委托，河南省矿业协会邀请专家（名单附后）在郑州市召开评审会议，对河南邦泰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安阳市易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县墨斗河铜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和审议，形成如下意见：

一、《方案》编制工作程序合理，内容、格式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要求，资料齐全。

二、该矿山位于新县千斤乡、苏家河乡一带，开采矿种为铜矿，设计生产能力为20万吨/年，剩余可采储量为266.194万吨，剩余服务年限14.8年，《方案》服务年限为20年。

三、该矿山矿区总面积为60.2879km²，依据矿山开采影响范围和损毁土地范围调查分析和预测，确定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范围为60.2879km²，土地复垦责任区范围为0.5045km²，评估范围和土地复垦区范围确定基本合理。

四、评估区重要程度为重要区，矿山生产建设规模属小型，矿山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复杂。确定本次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评估级别确定合理。

五、现状条件下，评估区未发现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地质灾害，现状条件下地质灾害危险性小；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轻；对水土环境污染较轻。现状评估认为，矿山建设和生产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和破坏程度较轻，现状评估结论正确，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现状综合分区合理。

六、预测地下开采可能引发采区地面塌陷地质灾害可能性大，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为大，废渣场、表土场堆放引发岩土体边坡崩塌、滑坡及泥石流地质灾害可能性小，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为小；开采最低标高大多位于当地最低侵蚀基准面之上，对含水层影响较轻；地下开采形成的地面塌陷对地形地貌景观的破坏，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严重；废渣浸出实验表明浸出液中主要污染物浓度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中的III类标准要求，对水土环境污染较轻。预测评估认为，矿山建设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和破坏程度严重，预测评估结论正确。

七、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进行了分区，将工业场地、废渣场、表土场、采空塌陷划定为重点防治区，其他区域为一般防治区，分区原则和方法正确；制定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原则、治理目标和任务、工作部署符合实际；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程和监测工程部署比较合理，《方案》提出的保障措施切实可行。

八、经土地损毁分析和预测，采矿活动对土地损毁方式为塌陷损毁和压占损毁。已损毁0，拟损毁土地50.45hm²，按损毁类型分：压占损毁16.94hm²、塌陷损毁33.51hm²；按损毁程度分：重度损毁面积16.94hm²、中度损毁33.51hm²；按损毁土地利用类型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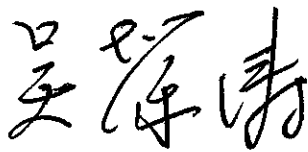
水田 6.04hm²、旱地 0.68hm²、有林地 31.30hm²、其他林地 1.16hm²、其他园地 1.78hm²、其他草地 8.08hm²、村庄 1.06hm²、采矿用地 0.35hm²；损毁基本农田情况：损毁基本农田 5.75hm²，占耕地比例为 85.57%，均为塌陷损毁。矿山土地损毁现状调查资料详实，对拟损毁土地预测方法合理，预测结果可信；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方法和结果正确，最终确定的土地复垦方向合理，土地复垦目标和质量符合要求，复垦后水田 6.04hm²、旱地 2.46hm²，有林地 41.95hm²；复垦后，旱地增加 1.78hm²，有林地增加 10.65hm²，其他园地减少 1.78hm²，其他林地减少 1.16hm²，其他草地减少 8.08hm²，村庄用地减少 1.06hm²，采矿用地减少 0.35hm²。拟采用的土地复垦措施在经济和技术方面具有可行性，土地复垦工程部署比较合理。

九、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治理工程、土地复垦工程工程量估算基本合理，估算静态投资为 1486.04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总费用为 1012.35 万元，适用期内工程量有：浆砌石挡墙 1859.2m³，基槽开挖 1604.4m³，编织袋挡墙 104m³，土质排水沟 64m³，采空塌陷监测 49760 点/次，水位监测 305 点/次，水质监测 610 点/次，经费为 233.18 万元；土地复垦静态费用 473.69 万元（动态总投资为 781.99 万元），适用期内工程量有：表土剥离 59720m³，撒播草籽 2.01hm²，水准基准样点监测 40 点/次，监测点监测 720 点/次，矿山首年度预存土地复垦费用 97.94 万元，接下来 14 年每年预存 26.84 万元；土地复垦单位面积静态投资 6259 元/亩，单位面积动态投资 10334 元/亩，投资估算基本合理。

十、建议：（1）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认真修改完善；（2）在矿山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施工，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条例，避免人为过失引发地质灾害危害；（3）对地下开采形成的采空塌陷进行监测，对废渣和表土场不稳定边坡及时进行处理，防止崩塌和滑坡地质灾害发生；（4）按照财务审查专家意见，对投资估算进行调整。

综上所述，《方案》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符合编制技术规范要求，同意通过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专家意见对《方案》修改完善后，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审查。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19 年 05 月 20 日

河南省矿业协会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审查会议参会人员签名表

方案名称：1. 安阳市易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县墨斗河铜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2. 灵宝鸿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鑫一矿金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审查会议日期：2019年5月16日

类别	姓名	职称	专业	签名
主审	吴荣涛	教授级高工	土地规划	吴荣涛
副审	马守臣	副教授	生态学	马守臣
	郭新华	教授级高工	水文地质	郭新华
	田东升	高级工程师	水文地质	田东升
	陆建平	高级会计师	经济管理	陆建平